

大同大學資訊工程學系誠聘助理教授以上專案教師

- 一、 本校為執行「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」預計誠聘助理教授以上專案教師，從事教學、研究、服務與輔導之工作，並協助本系相關事務。
- 二、 應徵資格：
 - (一) 具備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資訊、電機相關領域博士學位。
 - (二) 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、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及教育部與本校相關規定者。
 - (三) 研究專長為人工智慧、物聯網等相關領域。
 - (四) 具程式設計與全英語授課能力者優先。
- 三、 應徵者申請文件（以A4紙張彙整，相關文件請攜帶正本核驗，核驗後發還）：
 - (一) 身分證或護照影本。
 - (二) 學經歷證件影本：大學、研究所等學位證書及成績單影本（持國外學校學位證書、成績證明、經歷等證件，請先經我國駐外使領館、代表處、辦事處或其他經外交部授權機構驗證，如畢業證書及學位總成績證明非英語，係其他國家語言，請附上中文譯本）。應屆畢業者請檢附指導教授證明並註明預計畢業日期。
 - (三) 履歷表（附兩吋照片一張）、自傳（含大學以上學經歷、專長）、歷年學術研究著作目錄、歷年研究計畫清單、未來研究方向簡述、可授課程清單、個人作品集、其它有助審查之資料。
 - (四) 各類證書影本（如：教師證書、國家考試證書、業界服務經歷證明……等）。
 - (五) 重要成果或貢獻、專利、發明、榮譽事蹟。
 - (六) 博士論文、摘要及近3年代表著作全文。
 - (七) 推薦函二封。
 - (八) 其他足以證明其資格之文件。
- 四、 申請期間：即日起至民國113年10月16日止（郵戳為憑）。
- 五、 面試：
 - (一) 書面審查通過者，須由遴選委員會進行面試。
 - (二) 面試時間另行通知並另請提供履歷表、近五年專著清單、可開授之課程綱要之電子檔案。
 - (三) 經甄選、決選、及各級教評會通過者，預計自114年2月1日起聘。
- 六、 收件方式：應徵資料請以書面方式掛號郵寄至：104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40號。大同大學資訊工程學系「教師甄選委員會」收。
- 七、 相關應徵資料恕不退還，亦不接受傳真或以電子郵件方式收件。
- 八、 聯絡人：卓副主任、電話：02-2182-2928#6572、電子郵件：shihming@gm.ttu.edu.tw。